



亨得股份

NEEQ : 835528

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Ying Tan Hengdeli Metal Materials co.,ltd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8 年度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2018 年度公司生产的亨得利牌钛合金眼镜框丝被授予“江西名牌产品”。



2018 年度公司授权 ANKA STAR OPTİK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SİRKETİ 为公司土耳其代理。



2018 年 6 月鹰潭眼镜行业协会成立，公司董事长任显初女士被任命为第一任会长。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0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3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9

释 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亨得利	指	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指	江西德镍金属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亨得利	指	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股东大会	指	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的统称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东吴证券、主办券商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转公司、全国股份转让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任显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秋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于秋花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1、列示未出席董事会的董事姓名及未出席的理由

董事叶田华、潘剑青因出差未出席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风险	2018 年我国经济持续增长，居民收入稳步提高。但是影响国内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因素依然存在，2016、2017、2018 年度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长比例分别是 6.7%、6.9%、6.6%，增速放缓，如果未来由于未知因素导致国内经济形势出现波动，政府、企业及居民购买力可能都将受到影响，这将给公司所在的有色金属加工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员工数量增加，公司的组织结构也愈加复杂，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结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管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逐步减少。
公司股权高度集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任显初与何恩胜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62.59%股份，股权高度集中。公司实际控制人任显初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何恩胜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显初、何恩

	胜夫妇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任显初、何恩胜夫妇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管理、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造成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的快速发展与管理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随着公司的发展及市场规模的扩大，将在资源整合、市场营销、项目实施、科研开发、资本运作等方面对公司管理层提出更高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积极参加相关培训，进一步提高科学管理、规范管理的意识，管理层业务素质及管理水平得到了有效提升，公司的发展与管理能力不匹配的风险逐步减小。
公司新技术和新产品开发的風險	公司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为技术积累和经验积累并重的行业。技术的积累和新产品的研发成果转换成功与否直接关系到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如若公司无法保证强有力的研发资金支持、人力资本支持，将无法保证新技术、新产品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公司的发展与市场竞争力将会受到影响，产生新技术和新产品开发导致的风险。
行业竞争的风险	虽然与其他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具有技术工艺先进、服务质量好等优势，但有色金属加工行业的竞争也在不断加剧，其中不少新入厂商采用的低价竞争手段将会给公司的优质产品带来一定的价格压力，而公司产品主要定位于中、高端市场，虽然公司已经基本建立了能够辐射全国的、行业内较为庞大的营销网络，但仍然不够完善，竞争对手仍可凭借其地域性优势抢占其所在区域市场的份额，进而影响公司的整体战略布局和目标市场的开拓。如果公司不能及时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跟上日新月异的发展步伐，并有效开拓市场，公司将在竞争中丧失现有优势，对未来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组建了精通技术研发及业务操作的核心技术团队。但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属技术密集型行业，随着行业竞争格局不断变化，对综合性人才的竞争将日趋激烈，且民营中小企业由于资金实力不足、研发条件不足、薪酬待遇较低等实际问题，普遍面临着人才流失的风险，公司如不能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政策及人才发展空间，将存在技术、营销、管理等核心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原材料以及库存商品存在减值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余额为 11,655.55 万元，存货余额占公司资产总额比例为 55.95%，占比相对较高。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以及库存商品，由于公司原材料主要为铜以及其合金等的金属圆丝，库存商品主要为经过公司压延加工后的产成品。报告期内原材料采购价格呈上升趋势，使得的公司存货价值上升，公司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减值的风险减小。
公司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公司流动资金分别为 1586.98 万元，2320.16 万元，1870.02 万元，报告期内用政府产业基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效提高了公司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保

	证公司业务的稳定增长，缓解了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949.62 万元、1780.03 万元、2349.57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4.42%、13.15%、14.17%。2018 年与 2017 年相比，应收账款净额占比略有上升，但总体趋势下降，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减少。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Ying Tan Hengdeli Metal Materials co.,ltd
证券简称	亨得股份
证券代码	835528
法定代表人	任显初
办公地址	江西省鹰潭市余江县中童眼镜工业园区亨通路 6 号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汪志红
职务	信息披露负责人
电话	0701-5862555
传真	0701-5866566
电子邮箱	657580921@qq.com
公司网址	www.hengdeli.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江西省鹰潭市余江县中童眼镜工业园区亨通路 6 号 邮编：335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江西省鹰潭市余江县中童眼镜工业园区亨通路 6 号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 年 8 月 13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1 月 7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 C32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金属眼镜框丝与有色金属丝线的精加工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63,55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任显初、何恩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任显初、何恩胜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600558493086L	否
注册地址	江西省鹰潭市余江县余江（国际）	否

	眼镜工业园	
注册资本（元）	63,550,000	否
—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东吴证券大厦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志坚、郝立勇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双方的战略发展需要，经公司与中信建投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聘请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承接督导事项的主办券商。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4月2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相关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7,954,085.77	113,732,036.52	-13.87%
毛利率%	37.40%	31.4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70,260.31	20,386,121.00	-8.9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020,083.55	18,325,615.85	-12.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79%	17.84%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90%	16.04%	-
基本每股收益	0.29	0.32	-9.38%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08,335,803.50	180,898,146.95	15.17%
负债总计	61,455,660.91	55,540,366.86	10.6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6,880,142.59	125,357,780.09	17.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31	1.97	17.2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30%	29.7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9.50%	30.70%	-
流动比率	3.6388	2.4548	-
利息保障倍数	10.42	10.08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0,625.67	14,531,191.33	-144.87%
应收账款周转率	4.74	4.48	-
存货周转率	0.59	0.95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5.17%	6.5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3.87%	32.12%	—
净利润增长率%	-8.91%	31.22%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63,550,000	63,55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72,552.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032.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008,584.42
所得税影响数	458,407.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50,176.76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17,800,286.66	0	-	-
应收票据	0	0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0	17,800,286.66	-	-
应付账款	5,182,765.92	0	-	-
应付票据	0	0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0	5,182,765.92	-	-
其他应付款	26,068,331.41	26,255,508.29	-	-
应付利息	187,176.88	0	-	-
应付股利	0	0	-	-
管理费用	9,194,621.41	4,465,113.89	-	-
研发费用		4,729,507.52	-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的业务立足于金属丝线精加工业，主要产品应用于金属眼镜框丝的制造。由于公司地处眼镜制造业较为发达的江西鹰潭地区（中国八大眼镜制造基地之一），具有较好的地域优势，利用该地域优势，公司生产的各种型号的金属框丝能为国内外眼镜制造商提供光泽度好、精密度高、稳定性强的金属眼镜框丝。市场部业务员根据销售策略及具体市场情况，全力开发新客户，开拓新细分市场，并跟踪服务现有客户，从而更拉近了与下游客户的距离，更能及时、准确地把握市场的动态、满足客户需求，了解客户的“痛点、难点”，有利于公司更好地服务客户。

（一）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接单生产”、“对常规产品适当备货”的经营模式。针对常规产品，公司会备用 3 个月的库存；针对个性化产品，公司即以客户订单为基础，通过综合分析客户订单的产品需求量，结合自身产能、原材料情况制定生产计划进行量产。同时，由于个性化订制产品对设计能力、生产工艺、供应链匹配、订单完成及时性水平要求较高，一定程度上制约了生产成本的降低，公司也在不断探索标准化、批量化生产。

（二）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加代理的销售模式向国内外眼镜、光学制造商进行销售（国内市场以中国八大眼镜制造基地为主；国际市场以外贸公司为主。）相比于单纯的直销或者代理模式而言，公司的销售模式能更及时、准确的把握市场的动态、客户需求了解客户的“痛点、难点”，有利于公司更好的服务客户。公司产品销售的主要营销方式有：

- 1、每年参加 4 到 5 次国内外有广泛影响力的专业性行业展会，向国内外下游客户集中展示公司主流产品和新产品，提高公司知名度。
- 2、积极参与行业协会相关的信息交流会，与行业知名企业及权威人士进行深入的探讨与交流，了解行业内最新动态与市场需求。
- 3、长期在行业主流杂志上进行推广宣传。
- 4、通过信誉评估、产品需求量等指标进行目标客户管理，并按照不同区域划分进行销售人员配置，从而更好地完成售前和售后服务，提升客户满意度。

（三）采购模式

公司精加工的金属丝线所需原材料为不同材质的有色金属材料，包括：黄铜、白铜、不锈钢、蒙纳尔、钛合金等。目前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采购流程，采购人员按照客户的需求向原材料供应商提供指标参数，根据库存及订单情况确定采购种类及数量。

（四）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方式为自主生产。公司在江西鹰潭市眼镜工业园投资建设了研发中心和生产车间，并配备了自主研发的自动辊轧拉丝机等制造设备，保证产品的顺利生产。

（五）盈利模式

公司凭借在领域内明显的先发优势与技术优势为客户提供性能优良的金属丝线，获取相关收入、利润以及现金流。公司主打产品金属眼镜框丝的优异质量已经得到国内外知名眼镜厂商的认可，同时公司经过多年来的技术积累，已取得相关实用新型专利和发明专利等技术，足以保证公司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在业内处于领先水平。另外公司研发团队正积极投入新产品的研发和攻关，进军通讯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等新领域、新市场，进行多元化生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实现了公司主营业务的稳步发展。在市场开拓、产品生产、合规管理等环节都达到了预期目标。公司不断完善内部管控制度,严格成本控制管理,有效预防各类风险发生,在实现业务平稳有序增长的同时,加强研发队伍建设,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力度,保持产品的领先性、稳定性的优势,进一步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201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为 9795.41 万元,营业成本为 6132.36 万元,营业利润为 1934.98 万元,净利润 1857.03 万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计 20833.58 万元,负债 6145.5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9.50%。2018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652.06 万元。

(二) 行业情况

中国眼镜行业经过近年的发展,行业总体生产能力以及技术水平均有所提升,2016-2021 年中国眼镜消费行业市场供需前景预测深度研究报告显示:我国有 8 亿需要屈光矫正的庞大消费群体,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人民收入和消费水平的提高、近视低龄化、近视人口的增加,社会老龄化程度(老花)的提高以及国内消费者保健意思的增强,眼镜作为一个兼具医用价值和装饰价值的特殊商品,它不仅是近视人群的“专利”,为屈光不良患者解除痛苦,也是生活中个性化、时尚化的必需品。经过几十年的奋斗中国不仅是世界潜力最大的眼镜消费大国,而且已成为世界领先的眼镜生产大国。正因如此,眼镜行业被认为是消费升级最有潜力的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统计,2018 年 1-12 月,眼镜制造规模以上企业 280 家;主营业务收入 315.93 亿元,同比增长 7.2%;利润总额 22.94 亿元,同比增长 22.72%;产量数:眼镜成镜累计完成产量 6.6 亿副,同比增长 2.18%。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	金额	占总资产的	

		比重		比重	
货币资金	18,700,235.93	8.98%	23,201,581.42	12.83%	-19.40%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23,495,679.05	11.28%	17,800,286.66	9.84%	32.00%
存货	116,555,520.16	55.95%	91,257,878.01	50.45%	27.72%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41,484,870.61	19.91%	44,631,737.59	24.67%	-7.05%
在建工程			-	-	
短期借款	17,280,000.00	8.29%	19,830,000.00	10.96%	-12.86%
长期借款	15,500,000.00	7.44%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

2018 年公司货币资金为 1870.02 万元，2017 年货币资金为 2320.16 万元。本年货币资金较上年下降 19.4%，主要是 2018 年公司销售收入下滑和应收账款存在账期，基本上于古历年回款。

(2) 应收账款

2018 年应收账款 2349.57 万元，2017 年应收账款 1780.03 万元。本年度应收账款较 2017 年增长 32%，主要系 2018 年公司在应收账款回笼时间跨年度。

(3) 存货

2018 年存货 11655.55 万元，2017 年存货 9125.79 万元。公司存货本年较 2017 年增加了 27.72%，年末存货的增加是因为公司在华东地区的销售大幅增长，为了满足客户的要求，产品的规格也相应增加，导致购进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增加。

(4) 短期借款

2018 年期末短期借款金额较 2017 年期末下降 12.86%，主要原因为本年度公司通过增加长期借款调整了银行借款结构的影响。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97,954,085.77	-	113,732,036.52	-	-13.87%
营业成本	61,323,626.24	62.60%	77,969,566.62	68.56%	-21.35%
毛利率%	37.40%	-	31.44%	-	-
管理费用	6,276,641.80	6.41%	4,465,113.89	3.93%	40.57%
研发费用	4,794,632.04	4.89%	4,729,507.52	4.16%	1.38%
销售费用	1,962,637.69	2.00%	2,809,883.35	2.47%	-30.15%
财务费用	2,614,123.97	2.67%	2,986,703.03	2.63%	-12.47%

资产减值损失	1,373,799.19	1.4%	-1,280,314.09	-1.13%	0%
其他收益	456,316.82	0.47%	0	0%	0%
投资收益	0		0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0		0	0%	0%
汇兑收益	0	0.00%	0	0%	0%
营业利润	19,349,800.02	19.75%	21,567,498.14	18.96%	-10.28%
营业外收入	3,016,018.64	3.08%	2,439,980.20	2.15%	23.61%
营业外支出	7,434.22	0.01%	10,000.00	0.01%	-25.66%
净利润	18,570,260.31	18.96%	20,386,121.00	17.92%	-8.9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净利润

2018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净利润的下降主要是公司业务竞争激烈，销售规模限制所致。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8.56%、62.60%，稍微下降。

(2) 销售费用

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 2,809,883.35 元、1,962,637.69 元，2018 年较 2017 年下降比例为 30.15%，主要是 2018 年公司销售规模下跌导致的。

(3) 管理费用

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 4,465,113.89 元、6,276,641.80 元，2018 年较 2017 年增加比例为 40.57%，主要是因为 2018 年度按照环保局的相关要求，计提安全生产费的影响。

(4) 财务费用

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金额分别为 2,986,703.03 元、2,614,123.97 元，2018 年较 2017 年减少比例为 12.47%，主要原因是公司偿还部分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减少。

(5) 营业外收入

2017 年度、2018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分别为 2,439,980.20 元、3,016,018.64 元，2018 年较 2017 年增加了 23.61%，主要由于园区产业发展引导基金较上年增加及科技部门工程补贴款项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97,954,085.77	113,732,036.52	-13.87%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	
主营业务成本	61,323,626.24	77,969,566.62	-21.35%
其他业务成本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眼镜框丝	76,041,756.78	77.63%	85,424,925.36	75.11%
眼镜圆丝	21,912,328.99	22.37%	28,307,111.06	24.89%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华东地区	83,260,972.90	85.00%	94,527,473.55	83.12%
华中地区	13,194,415.35	13.47%	17,609,454.72	15.48%
华南地区	1,498,697.51	1.53%	1,595,108.25	1.40%
合计	97,954,085.77	100.00%	113,732,036.52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113,732,036.52 元、97,954,085.77 元，华东地区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 11.90%，主要是温州地区的眼镜框丝销售量大幅增长；华中地区、华南地区 2018 年相较于 2017 年下降分别为：25.19%、5.77%，，区域销售占比基本不变，公司加大产业结构的调整在提高产品的附加值的基础上将进一步扩大和提升销售量。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项灵军	16,747,950.77	17.12%	否
2	温州市瓯海眼镜有限公司	5,326,299.14	5.44%	否
3	浙江通达光学有限公司	4,946,218.51	5.06%	否
4	台州华强眼镜有限公司	3,798,242.31	3.88%	否
5	温州宏鸿眼镜有限公司	3,459,059.48	3.54%	是
合计		34,277,770.21	35.0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芜湖烨智金属有限公司	7,070,655.00	8.05%	否
2	温州奥锐拓不锈钢有限公司	6,991,271.24	7.96%	否
3	苏州承冶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5,486,445.45	6.25%	否
4	深圳鸿泽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399,008.40	6.15%	否
5	江阴圣曼不锈钢线棒品有限公司	3,689,463.10	4.20%	否
合计		28,636,843.19	32.61%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0,625.67	14,531,191.33	-144.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183.72	-371,193.90	74.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5,463.90	-4,428,223.04	-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为 141,465,406.41 元，现金流出量为 147,986,032.08 元，现金净流入量为-6,520,625.67 元；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为 247,875,492.41 元，现金流出量为 233,344,301.08 元，现金净流量为 14,531,191.33 元，本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减少 -21,051,817.00 元，主要是因为本年度人工成本、税费增加，支付给职工或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商品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量为 646,183.72 元，主要是本年新增固定资产设备；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增加 274,989.82 元，主要是因为本年新增固定资产现金支出比去年增加 274,989.82 元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7 年及 2018 年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4,428,223.04 元、2,555,463.90 元，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量为 35,700,000.00 元，是收到银行借款，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增加 6,983,686.94 元，是因为公司向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1、公司有一家全资子公司，江西德镍金属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3 年 02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任显初

营业期限：2003 年 02 月 20 日至 2023 年 02 月 20 日

经营范围：设计、制造、销售高精度、高性能眼镜行业用铜合金线材、制造、开发相关的技术、设备及科技咨询服务及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2、北京盛世汇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北京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02QX5XF

成立时间：2015 年 12 月 25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盛世嘉和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委派金奎为代表）

合伙期限：2015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39 号院 17 号楼 16 层 190

营业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服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下期出资时间为 2016 年 10 月 31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北京盛世汇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017 年 4 月 7 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换发的营

业执照。至此，公司变为北京盛世汇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对北京盛世汇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进行实缴出资。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 15 号），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① 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② 利润表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将原“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改为“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③ 股东权益变动表

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 15 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账款	17,800,286.66	0	-	-
应收票据	0	0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0	17,800,286.66	-	-
应付账款	5,182,765.92	0	-	-
应付票据	0	0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0	5,182,765.92	-	-
其他应付款	26,068,331.41	26,255,508.29	-	-
应付利息	187,176.88	0	-	-
应付股利	0	0	-	-
管理费用	9,194,621.41	4,465,113.89	-	-
研发费用		4,729,507.52	-	-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在努力做好自身经营的同时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积极承担对员工、客户、社会等应尽责任。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纳税，诚信对待客户及供应商，不断完善劳动用工与福利保障的相关管理制度，通过多种渠道和途径改善员工工作环境和生活环境，重视人才培养。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不存在可能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事项的因素，所属行业并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并未发生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风险

2018 年度我国经济持续增长，居民收入稳步提高。但是影响国内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因素依然存在，2016、2017、2018 年度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长比例分别是 6.7%、6.9%、6.6%，增速放缓，如果未来由于未知因素导致国内经济形势出现波动，政府、企业及居民购买力可能都将受到影响，这将给公司所在的有色金属加工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持续保持技术优势与产品创新，积极开拓产品的应用领域，拓宽收入来源，持续提高公司品牌影响力与客户忠诚度。

(2)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员工数量增加，公司的组织结构也愈加复杂，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后，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治理结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管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逐步减少。

对策：公司管理层将进一步提高规范治理的意识，并将严格按照三会治理要求、公司章程、议事规则以及相关内部管理制度对公司进行科学管理。

(3) 公司股权高度集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任显初与何恩胜夫妇合计持有公司 62.59% 股份，股权高度集中。公司实际控制人任显初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何恩胜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显初、何恩胜夫妇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任显初、何恩胜夫妇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管理、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造成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保证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在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还将适时引进战略投资者，完善监督机制。

(4) 公司的快速发展与管理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随着公司的发展及市场规模的扩大，将在资源整合、市场营销、项目实施、科研开发、资本运作等方面对公司管理层提出更高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积极参加相关培训，进一步提高科学管理、规范管理的意识，管理层业务素质及管理水平得到了有效提升，公司的发展与管理能力不匹配的风险逐步减小。

对策：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引进和培养市场拓展人才、管理人才有效地解决公司快速发展与管理能力不匹配的问题。

(5) 公司新技术和新产品开发的

公司主营业务所处的行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为技术积累和经验积累并重的行业。技术的积累和新产品的研发成果转换成功与否直接关系到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如若公司无法保证强有力的研发资金支持、人力资本支持，将无法保证新技术、新产品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公司的发展与市场竞争力将会受到影响，产生新技术和新产品开发导致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加大研发项目资金的投入，以市场为导向、合理的进行项目规划，建立健全项目资金的管理体系，保障研发资金的落地和执行。

(6) 行业竞争的风险

虽然与其他竞争对手相比，公司具有技术工艺先进、服务质量好等优势，但有色金属加工行业的竞争也在不断加剧，其中不少新入厂商采用的低价竞争手段将会给公司的优质产品带来一定的价格压力，

而公司产品主要定位于中、高端市场，虽然公司已经基本建立了能够辐射全国的、行业内较为庞大的营销网络，但仍然不够完善，竞争对手仍可凭借其地域性优势抢占其所在区域市场的份额，进而影响公司的整体战略布局和目标市场的开拓。如果公司不能及时适应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跟上日新月异的发展步伐，并有效开拓市场，公司将在竞争中丧失现有优势，对未来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扩大公司直销机构的覆盖区域，以完善公司的销售和服务网络，降低公司销售和服务网络不完善将对公司整体战略布局的影响，同时不断提升产品水准和客户体验，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

（7）公司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组建了精通技术研发及业务操作的核心技术团队。但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属技术密集型行业，随着行业竞争格局不断变化，对综合性人才的竞争将日趋激烈，且民营中小企业由于资金实力不足、研发条件不足、薪酬待遇较低等实际问题，普遍面临着人才流失的风险，公司如不能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政策及人才发展空间，将存在技术、营销、管理等核心人才流失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继续贯彻“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强调企业价值与员工价值的共同提升，积极招募具备专业能力的高素质人才，并持续推广包括股权激励政策在内的一系列激励政策，让优秀人才提高忠诚度和归属感，能够在公司实现自我价值的提升。

（8）公司原材料以及库存商品存在减值的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余额为 11655.55 万元，存货余额占公司资产总额比例为 55.95%，占比相对较高。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以及库存商品，由于公司原材料主要为铜以及其合金等的金属圆丝，库存商品主要为经过公司压延加工后的产成品。报告期内原材料采购价格呈上升趋势，使得的公司存货价值上升，公司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减值的风险减小。

对策：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成本控制，优化生产工艺，通过加强内部管理，按需采购原材料并通过销售订单及时锁定风险，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9）公司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公司流动资金分别为 1586.98 万元，2320.16 万元，1870.02 万元，报告期内用政府产业基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效提高了公司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保证公司业务的稳定增长，缓解了流动资金不足的风险。

对策：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拟定以“银行贷款和股权融资相结合”的融资方式，利用公司现有资产，通过银行贷款弥补短期发展的资金需求，并积极通过债权、股权相结合的方式拓宽融资渠道，并制定资金使用计划，合理安排资金支出降低公司财务成本。

（10）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949.62 万元、1780.03 万元、2349.57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4.42%、13.15%、14.17%。2018 年与 2017 年相比，应收账款净额占比略有上升，但总体趋势下降，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减少。

对策：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并对应收账款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坏账准备，持续完善应收账款的控制和管理，严格审查客户资信条件，充分保障应收账款的回收。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单位：元

占用者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附属企业	占用形式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是否履行审议程序
任显初	是	资金	0	1,088,566.00	1,088,566.00	0	已事后补充履

							行
汪爱英	否	资金	0	13,293,500.00	13,293,500.00	0	已事后补充履行
总计	-	-	0	14,382,066.00	14,382,066.00	0	-

占用原因、归还及整改情况:

- 1、任显初为公司实际控制人，2018 年度公司与任显初存在资金拆借情况，2018 年度共计拆出 1,088,566.00 元，系为维护长期客户关系，将公司资金通过任显初拆借给非关联方客户，已于 2018 年 3 月全部归还。
- 2、汪爱英为公司采购员，公司与汪爱英在 2018 年度存在资金拆借的情况，2018 年度拆出 13,293,500.00 元，归还 13,293,500.00 元。上述资金拆借款项的形成主要系（1）公司为维护长期客户关系，将公司资金通过汪爱英拆借给非关联方客户，根据已取得的个人借款归还说明，共计 600 万元；（2）公司各项经营支出 230.2 万。（3）拆借给子公司 499.15 万元。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0	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7,000,000.00	4,012,509.0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0	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6. 其他	0	0

备注：2018 年销售产品发生金额 4,012,509.00 为含税金额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任显初、何恩胜 叶田华、于秋花	保证担保	10,08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 年 4 月 22 日	2019-022
任显初、何恩胜	保证担保	4,0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 年 4 月 22 日	2019-022
任显初、何恩胜 叶田华、张春棉	保证担保	15,50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 年 4 月 22 日	2019-022
汪爱英	资金拆借	13,293,500.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 年 4 月 22 日	2019-022

温州亨得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4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4月26日	2018-007
任显初	资金拆借	1,088,566.00	已事后补充履行	2019年4月22日	2019-022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是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股份转让限制情况声明》：“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承诺将按照上述规定履行股份锁定义务。除此之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2、2015年10月8日，经鹰潭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名称变更为“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鹰潭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股份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有限公司已存续的资格与资质证书正在进行变更，尚未变更完毕。公司承诺：原有限公司拥有的全部有形资产、无形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均由股份公司依法继承，公司将积极履行变更程序，将原有限公司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依法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公司承诺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3、股份公司成立后，为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温州亨得利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与公司名称，并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显初与何恩胜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4、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5、2015年10月14日，公司出具《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最近二年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承诺函》，承诺公司最近二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公司出具《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管理层关于不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的承诺函》，承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均不涉及任何重大诉讼及仲裁，亦无任何尚未了结或面临之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也不存在刑事诉讼事项。

6、2015年10月10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任显初、何恩胜夫妇出具《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情况声明》，承诺最近二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处罚行为，也不涉及任何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7、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没有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报告期内没有因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没有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无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无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无因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无个人负有较大数额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无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提到兼职情况外，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其他兼职，并已出具声明和承诺。

8、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未再发生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为保证公司未来可能出现的关联交易依法、合规地进行、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制订关联交易的公允保障措施，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分别规定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公司及全体股东亦做出承诺，公司日后发展需要资金时，将严格采取符合法律规定、公司章程及制度的资金获取渠道获得并使用资金，避免与股东、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为减少和消除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任显初、何恩胜于向公司出具了《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该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1、本人保证不利用股东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2、在作为公司的股东期间，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公司(除亨得利股份之外)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亨得利股份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购、兼并与亨得利股份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报告期内，承诺人和公司严格遵守上述承诺，不存在违背承诺的情形等。

(六)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抵押	11,737,186.93	5.63%	抵押贷款
机器设备	抵押	28,512,235.94	13.69%	抵押贷款
土地使用权	抵押	513,944.48	0.25%	抵押贷款
黄铜、白铜、不锈钢原材料及产成品	质押	11,000,000.00	5.28%	质押贷款
总计	-	51,763,367.35	24.85%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0,141,648	31.69%	4,873,352	25,015,000	39.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945,000	10.93%	3,000,000	9,945,000	15.65%
	董事、监事、高管	9,845,000	15.49%	3,100,000	12,945,000	20.37%
	核心员工	-	-	0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3,408,352	68.31%	-4,873,352	38,535,000	60.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2,835,000	51.67%	-3,000,000	29,835,000	46.95%
	董事、监事、高管	41,535,000	65.36%	-3,000,000	38,535,000	60.64%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63,550,000	-	0	63,55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0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任显初	27,066,300		27,066,300	42.59%	20,299,725	6,766,575
2	何恩胜	12,713,700		12,713,700	20.00%	9,535,275	3,178,425
3	叶田华	10,000,000		10,000,000	15.74%	7,500,000	2,500,000
4	九州期货有限公司-九州期货嘉和一号资产管理计划	2,550,000		2,550,000	4.01%		2,550,000
5	于秋花	1,500,000		1,500,000	2.36%	1,125,000	375,000
合计		53,830,000	0	53,830,000	84.70%	38,460,000	15,370,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任显初与何恩胜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前五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任显初与何恩胜，何恩胜与任显初为夫妻关系，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共持有公司 62.59% 的股份。任显初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何恩胜担任董事兼副总经理，其基本情况如下：

1、任显初女士：董事长，鹰潭市第六届、第七届、第八届人大代表，鹰潭市工商联第六届执委会副主席，鹰潭市女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温州市瓯海区眼镜协会常务副会长；1966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85 年至 1991 年为个体户，经营温州市鹿城区繁荣打字晒图服务部；1992 年至 1995 年就职于温州市鹿城区亨得利拉丝厂；1995 年至 2003 年任温州市亨得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 年至今任江西德镍金属发展有限公司法人代表；2010 年 8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 年 6 月至 9 月任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 年 1 月获得鹰潭市科技进步三等奖，2015 年 4 月获得“鹰潭眼镜行业杰出代表奖”，2015 年 12 月荣获鹰潭市余江县“荣誉市民”称号。2015 年 9 月任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

2、何恩胜先生：董事，浙江省眼镜协会副会长，温州市眼镜商会副会长；1960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师。1980 年 9 月至 1992 年 12 月为个体户；1993 年至 1995 年 9 月任温州鹿城亨得利金属拉丝厂工程师；1995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温州市亨得利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法人代表；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3 月进修于北京大学社会经济与文化研究中心；2010 年 8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亨得利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温州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2015 年 6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亨得利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1 月获得鹰潭市科技进步三等奖。2015 年 9 月任亨得利股份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信用贷款	建设银行余江县支行	3,200,000.00	4.35%	2018年9月18日至2019年9月16日	否
保证借款	建设银行余江县支行	4,500,000.00	5.66%	2018年5月16日至2019年5月15日	否
抵押借款	中国邮政银行余江县支行	12,000,000.00	5.44%	2019年1月11日至2020年1月10日	否
抵押借款	上饶银行余江支行	16,000,000.00	6.80%	2018年3月26日至2021年3月25日	否
合计	-	35,70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任显初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女	1966年5月	本科	2018.10.23-2021.10.22	否
何恩胜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0年3月	本科	2018.10.23-2021.10.22	是
叶田华	董事	男	1962年7月	高中	2018.10.23-2021.10.22	否
于秋花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64年8月	大专	2018.10.23-2021.10.22	是
潘剑青	董事	男	1966年3月	高中	2018.10.23-2021.10.22	否
龙再敏	监事会主席	男	1977年8月	初中	2018.10.23-2021.10.22	是
赵凡凡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93年10月	高中	2018.10.23-2021.10.22	是
赵愧	监事	男	1988年6月	高中	2018.10.23-2021.10.22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任显初与何恩胜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其他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任显初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27,066,300	0	27,066,300	42.59%	0
何恩胜	董事、副总经理	12,713,700	0	12,713,700	20.00%	0
叶田华	董事	10,000,000	0	10,000,000	15.74%	0
于秋花	董事、财务总监	1,500,000	0	1,500,000	2.36%	0
龙再敏	监事会主席	50,000	100,000	150,000	0.24%	0
合计	-	51,330,000	100,000	51,430,000	80.93%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汪志红	监事会主席	换届	-	换届
刘帆	监事	换届	-	换届
龙再敏	监事	换届	监事会主席	换届
赵凡凡	-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换届
赵愧	-	新任	监事	换届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 1、龙再敏，新任监事会主席，曾任上届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97 年至 2010 年就职于温州亨得利公司拉丝厂；2010 年 12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研发中心主管。
- 2、赵凡凡先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3 年出生，2015 年起为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车间员工。
- 3、赵愧先生，新任监事会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8 年出生，2010 年至 2015 年为江西华德集团文德办事处职员；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为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职员；2017 年至今任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6	6
生产人员	66	56
销售人员	7	7
技术人员	17	17
财务人员	4	4
员工总计	100	9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5	5
专科	4	4
专科以下	91	81
员工总计	100	90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保持相对稳定，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为提高员工素质，满足公司发展和员工发展需求，创建优秀的员工队伍，建立学习型组织，公司针对不同的员工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培训。为人

才提供发挥自己才干的舞台和机会，帮助人才实现自身的价值，并提供与其自身价值相适应的待遇和职位，公司薪酬制度完整可行，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治理机制完善，三会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的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要求召开三会进行审议，保证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2018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8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公司《章程》中“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会议应有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改成“第一百一十一条董事会会议应当由过半数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做出决定（包括书面传签的决定）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7	2018.4.25 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等议案。 2018.8.8 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向银行贷款暨资产抵押》的议案。 2018.8.27 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018.9.21 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股票发行及相关事项》的议案。 2018.9.27 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等议案。 2018.10.23 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等议案。 2018.12.5 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议案。
监事会	4	2018.4.25 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等议案。 2018.8.27 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018.9.27 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018.10.23 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股东大会	4	2018.10.10 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公司股票发行及相关事项》的议案。 2018.10.23 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等议案 2018.12.20 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等议案。 2018.5.17 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等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决议等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的工作机制。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的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管理层和董事会之间责权关系明确。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将内控制度的检查融入到日常工作中，通过不断完善以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有效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规范化运作。公司将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改进、充实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为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基础。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文件为指导，构建多渠道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和沟通体系，合理、妥善地与各类型投资者交流经营环境、财务状况、发展前景等信息；同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指导监督下，公司根据自身实际发展经营情况，及时有效的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进行日常的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公司各项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司十分注重和强调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以期形成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和谐的良性互动关系，提升公司的诚信度、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基础层公司不做强制要求）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基础层公司不做强制要求）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

《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公司的业务独立

1、公司目前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公司已形成了金属材料的设计、研发、生产、贸易为一体的经营格局。产品涵盖了上千种规格的眼镜线材，从一般的黄铜、白铜、18%镍、到中高档的 25%镍、40%镍、不锈钢、蒙纳尔、钛合金、纯钛、记忆合金以及体现环保价值的无镍不锈钢和环保白铜；产品的规格形状分别为圆丝、全框框线、半框框线、板材和带材。公司从原材料冶炼到模具制作、再到自主研发专用生产设备和检测设备，具有成熟的生产线，生产规格齐全，并且形成了以江西省为营销中心，在浙江省温州市、玉环县、杜桥镇、厦门市、丹阳市、深圳市等眼镜制造基地设立代理公司及售后服务的销售网络。

2、公司以自主品牌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也不存在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显失公允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股份公司的业务皆为自主实施，独立于股东和关联方，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

（二）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1、公司及其前身亨得利有限设立及历次增资时，各股东的出资均已到位。公司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原有限公司所有资产全部由股份公司承继，且资产权属变更手续已经办结，公司的资产完整。

2、公司已经取得的各项专利及其他自有资产，不存在与他人共同使用的情况。公司的资产独立，与公司的股东、其他关联方或第三人之间产权界定清楚、划分明确，具备独立完整性。

（三）公司的人员独立

1、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及聘任、解聘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2、公司现有员工 100 人(包括德镍子公司)，公司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分别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书》。公司员工均在公司领取工资，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社会保险均独立管理。

（四）公司的机构独立

1、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监事会包含有三分之一以上的职工代表监事），并设立了相关业务职能部门。该等机构和部门系公司根据自身的经营需要设置的，不存在股东干预的情形。公司各职能部门依照规章制度行使各自的职能，不存在受股东的职能部门控制、管辖的情形。

2、公司上述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的设立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制度的规定，其设置不受任何股东或其他单位或个人的控制。

3、公司上述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其职能的履行不受股东、其他有关部门或单位或个人的干预，并且与股东及其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

（五）公司的财务独立

1、公司具备单独的财务部门、财务负责人及财务人员，所有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任职。

2、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3、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帐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4、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600558493086L 的《营业执照》，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税款缴纳义务。

（六）公司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公司已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法人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

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独立运作，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经营的能力。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自成立以来，已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建立起一套较为完善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管理、生产研发管理和行政事务管理等内控体系制度，目前能够满足公司发展需要。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壮大，公司还将根据需要，及时补充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使其不断得到充实、改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上会师报字（2019）第 264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4.18
注册会计师姓名	陈志坚、郗立勇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上会师报字（2019）第 2646 号

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亨得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亨得股份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亨得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亨得股份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亨得股份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

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亨得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亨得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亨得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亨得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亨得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亨得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志坚

中国注册会计师：郝立勇

中国 上海二〇一九年四月一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8,700,235.93	23,201,581.4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六、2	23,495,679.05	17,800,286.66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495,679.05	17,800,286.66
预付款项	六、3	853,128.54	2,373,068.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4	5,867,822.15	176,939.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5	116,555,520.16	91,257,878.0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6	297,644.97	548,008.33
流动资产合计		165,770,030.80	135,357,762.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7	41,484,870.61	44,631,737.59
在建工程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8	513,944.48	529,134.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9	566,957.61	379,511.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565,772.70	45,540,384.20
资产总计		208,335,803.50	180,898,146.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0	17,280,000.00	19,83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六、11	6,305,316.38	5,182,765.92
其中：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305,316.38	5,182,765.92
预收款项	六、12	28,953.10	126,229.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六、13	337,303.86	463,114.00
应交税费	六、14	3,604,087.57	3,282,748.74
其他应付款	六、15	18,000,000.00	26,255,508.29
其中：应付利息			187,176.88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555,660.91	55,140,366.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16	15,500,000.00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17	400,000.00	4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00,000.00	400,000.00
负债合计		61,455,660.91	55,540,366.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18	63,550,000.00	63,5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19	8,870,814.50	8,870,814.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六、20	2,952,102.19	
盈余公积	六、21	6,139,003.86	4,238,110.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2	65,368,222.04	48,698,855.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880,142.59	125,357,780.0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6,880,142.59	125,357,780.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8,335,803.50	180,898,146.95

法定代表人：任显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秋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秋花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529,640.55	23,140,737.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四、1	23,495,679.05	17,800,286.66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3,495,679.05	17,800,286.66
预付款项		16,722,422.68	4,181,871.68
其他应收款	十四、2	1,985,151.63	1,768,236.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0,143,831.70	72,688,271.8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50,876,725.61	119,579,403.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3	8,180,000.00	8,18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7,008,162.37	40,200,528.5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8,400.01	286,628.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3,848.99	212,539.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870,411.37	48,879,697.02
资产总计		196,747,136.98	168,459,100.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80,000.00	14,83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803,998.93	5,182,765.92
其中：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803,998.93	5,182,765.92
预收款项		28,953.10	126,229.91
应付职工薪酬		281,076.86	350,189.06
应交税费		3,545,918.55	3,210,573.76
其他应付款		18,000,000.00	25,967,176.88
其中：应付利息			187,176.88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739,947.44	49,666,935.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00,000.00	4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00,000.00	400,000.00

负债合计		57,639,947.44	50,066,935.5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550,000.00	63,5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461,062.37	12,461,062.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06,088.68	
盈余公积		6,139,003.86	4,238,110.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5,251,034.63	38,142,992.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9,107,189.54	118,392,165.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747,136.98	168,459,100.96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97,954,085.77	113,732,036.52
其中：营业收入	六.、 23	97,954,085.77	113,732,036.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060,602.57	92,164,538.38
其中：营业成本	六.、 23	61,323,626.24	77,969,566.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 24	715,141.64	484,078.06
销售费用	六.、 25	1,962,637.69	2,809,883.35
管理费用	六.、 26	6,276,641.80	4,465,113.89
研发费用	六.、 27	4,794,632.04	4,729,507.52
财务费用	六.、 28	2,614,123.97	2,986,703.03
其中：利息费用		2,372,359.22	2,643,231.87

利息收入		-10,433.15	-9,565.21
资产减值损失	六、29	1,373,799.19	-1,280,314.09
加：其他收益	六、30	456,316.82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349,800.02	21,567,498.14
加：营业外收入	六、31	3,016,018.64	2,439,980.20
减：营业外支出	六、32	7,434.22	1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358,384.44	23,997,478.34
减：所得税费用	六、33	3,788,124.13	3,611,357.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70,260.31	20,386,121.0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70,260.31	20,386,121.0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70,260.31	20,386,121.0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570,260.31	20,386,121.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2

法定代表人：任显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秋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秋花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97,824,580.58	113,732,036.52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63,065,523.49	78,253,296.39
税金及附加		469,705.71	403,729.95
销售费用		1,908,321.47	2,804,072.54
管理费用		4,555,552.89	4,009,916.58
研发费用		4,794,632.04	4,729,507.52
财务费用		2,401,284.48	2,708,091.08
其中：利息费用		2,170,603.78	2,374,619.34
利息收入		-9,820.36	-8,967.63
资产减值损失		1,075,169.36	-1,129,173.50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554,391.14	21,952,595.96
加：营业外收入		3,006,418.64	2,390,207.20
减：营业外支出		7,334.22	1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553,475.56	24,332,803.16
减：所得税费用		3,544,540.13	3,584,707.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08,935.43	20,748,095.8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9,008,935.43	20,748,095.8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008,935.43	20,748,095.8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390,044.86	152,101,538.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40,075,361.55	95,773,953.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465,406.41	247,875,492.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496,339.00	118,499,594.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83,480.48	5,495,036.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65,802.64	4,916,877.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49,740,409.96	104,432,792.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986,032.08	233,344,301.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六、35	-6,520,625.67	14,531,191.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6,183.72	371,193.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6,183.72	371,193.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183.72	-371,193.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700,000.00	4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24,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00,000.00	65,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250,000.00	67,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59,536.10	2,578,223.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4	33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44,536.10	70,328,223.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5,463.90	-4,428,223.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11,345.49	9,731,774.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201,581.42	13,469,807.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35	18,590,235.93	23,201,581.42

法定代表人：任显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秋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秋花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787,712.58	142,431,224.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453,886.94	72,272,696.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241,599.52	214,703,921.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289,313.72	108,990,901.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59,597.58	4,216,033.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87,732.21	4,131,332.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36,672.30	83,008,98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9,173,315.81	200,347,25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31,716.29	14,356,666.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6,600.00	371,193.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6,600.00	371,193.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600.00	-371,193.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500,000.00	58,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500,000.00	60,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250,000.00	62,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57,780.66	2,374,619.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42,780.66	65,124,619.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7,219.34	-4,224,619.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21,096.95	9,760,853.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40,737.50	13,379,883.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19,640.55	23,140,737.50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550,000.00				8,870,814.50				4,238,110.31		48,698,855.28		125,357,780.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550,000.00				8,870,814.50				4,238,110.31		48,698,855.28		125,357,780.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52,102.19	1,900,893.55		16,669,366.76		21,522,362.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570,260.31		18,570,260.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00,893.55	-1,900,893.55			
1. 提取盈余公积								1,900,893.55	-1,900,893.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2,952,102.19					2,952,102.19
1. 本期提取							2,952,102.19					2,952,102.19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63,550,000.00				8,870,814.50			2,952,102.19	6,139,003.86		65,368,222.04	146,880,142.59

项目	上期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000,000.00				710,814.50				2,163,300.72		30,387,543.87		94,261,659.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000,000.00				710,814.50				2,163,300.72		30,387,543.87		94,261,659.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0,000.00				8,160,000.00				2,074,809.59		18,311,311.41		31,096,121.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386,121.00		20,386,121.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50,000.00				8,160,000.00								10,71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50,000.00				8,160,000.00								10,71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74,809.59		-2,074,809.59		

1. 提取盈余公积								2,074,809.59		-2,074,809.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550,000.00				8,870,814.50			4,238,110.31		48,698,855.28		125,357,780.09

法定代表人：任显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于秋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于秋花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550,000.00				12,461,062.37				4,238,110.31		38,142,992.75	118,392,165.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550,000.00				12,461,062.37				4,238,110.31		38,142,992.75	118,392,165.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06,088.68	1,900,893.55		17,108,041.88	20,715,024.1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008,935.43	19,008,935.4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00,893.55		-1,900,893.55	
1. 提取盈余公积									1,900,893.55		-1,900,893.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706,088.68					1,706,088.68
1. 本期提取							1,706,088.68					1,706,088.68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550,000.00				12,461,062.37		1,706,088.68	6,139,003.86		55,251,034.63		139,107,189.54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000,000.00				4,301,062.37				2,163,300.72		19,469,706.52	86,934,069.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000,000.00				4,301,062.37				2,163,300.72		19,469,706.52	86,934,069.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0,000.00				8,160,000.00				2,074,809.59		18,673,286.23	31,458,095.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748,095.82	20,748,095.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50,000.00				8,160,000.00							10,71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50,000.00				8,160,000.00							10,71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74,809.59		-2,074,809.59	
1. 提取盈余公积									2,074,809.59		-2,074,809.5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3,550,000.00				12,461,062.37				4,238,110.31		38,142,992.75	118,392,165.43

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2、公司全称：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仟叁佰伍拾伍万元整(人民币 63,550,000.00 元)

4、注册地址：江西省鹰潭市余江县余江（国际）眼镜工业园亨通路 6 号

5、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2016 年 1 月，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股票代码 835528。

6、法定代表人：任显初

7、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600558493086L

8、经营范围：金属材料、金属框丝、异型材、异形板加工、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的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9、公司历史沿革

（1）2010 年 8 月 13 日，有限公司设立

2010 年 8 月 13 日，有限公司经鹰潭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登记设立，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为任显初。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2010 年 8 月 13 日，鹰潭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60622210006464。经营范围为：金属材料、金属框丝、异型材、异形板加工、制造、销售。根据江西翔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翔鹰所验字【2010】第 239 号验资报告，截止 2010 年 8 月 13 日，有限公司（筹）已收到任显初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500 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 100%。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情况如下(单位：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出资比例	备注
任显初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货币出资

合计	<u>5,000,000.00</u>	<u>5,000,000.00</u>	<u>100.00%</u>
----	---------------------	---------------------	----------------

(2) 2011 年 5 月 18 日，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1 年 5 月 1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做出以下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资至 1,600 万元，何恩胜以 1,100 万机器设备出资；同意修改公司章程。江西翔鹰兴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何恩胜出资的实物进行评估，并于 2011 年 5 月 17 日出具了翔鹰兴瓷评报字（2011）第 26 号《何恩胜设备投资评估报告书》。2011 年 5 月 18 日，江西翔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翔鹰所验字【2011】第 163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1 年 5 月 18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何恩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 1,100 万元，以实物资产-机械设备出资。变更后的出资情况如下(单位：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任显初	5,000,000.00	31.25%	5,000,000.00	31.25%
何恩胜	11,000,000.00	68.75%	11,000,000.00	68.75%
合计	<u>16,000,000.00</u>	<u>100.00%</u>	<u>16,000,000.00</u>	<u>100.00%</u>

(3) 2014 年 8 月 28 日，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4 年 8 月 2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 2,400 万，增加部分由股东任显初以货币方式出资 250 万元，股东何恩胜以货币方式出资 550 万元；同意修改后的章程。2014 年 8 月 29 日，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由 1,600 万元增资到 2,400 万元，新增资本 800 万元。2015 年 3 月 19 日，公司针对本次增资进行了补充验资。江西翔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翔鹰所验字[2015]第 0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止 2014 年 8 月 28 日，公司已收到股东任显初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捌佰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人民币捌佰万元。变更后的出资情况如下(单位：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任显初	7,500,000.00	31.25%	7,500,000.00	31.25%
何恩胜	16,500,000.00	68.75%	16,500,000.00	68.75%
合计	<u>24,000,000.00</u>	<u>100.00%</u>	<u>24,000,000.00</u>	<u>100.00%</u>

(4) 2015 年 3 月 23 日，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3 月 23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何恩胜将其持有的公司 22.92%的股权（合计人民币 550 万元）转让给股东任显初；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2015 年 3 月 25 日，转让各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2015 年 3 月 25 日，有限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出资情况如下(单位：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任显初	13,000,000.00	54.17%	13,000,000.00	54.17%
何恩胜	11,000,000.00	45.83%	11,000,000.00	45.83%
合计	<u>24,000,000.00</u>	<u>100.00%</u>	<u>24,000,000.00</u>	<u>100.00%</u>

(5) 2015 年 5 月 29 日，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5 年 5 月 2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 3,218 万元，增加部分由股东任显初以货币方式出资 597 万元，股东何恩胜以货币方式出资 221 万元；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2015 年 6 月 18 日，江西翔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翔鹰所验字【2015】第 15 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出资已到位。变更后的出资情况如下(单位：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任显初	18,970,000.00	58.95%	18,970,000.00	58.95%
何恩胜	13,210,000.00	41.05%	13,210,000.00	41.05%
合计	<u>32,180,000.00</u>	<u>100.00%</u>	<u>32,180,000.00</u>	<u>100.00%</u>

(6) 2015 年 6 月 17 日，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

2015 年 6 月 17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 5,100 万元，增加部分由股东任显初以货币方式出资 1,109.63 万元，股东何恩胜以货币方式出资 772.37 万元；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2015 年 6 月 29 日，鹰潭同信会计事务所出具鹰同会所验字 [2015]第 065 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出资已到位。此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单位：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任显初	30,066,300.00	58.95%	30,066,300.00	58.95%
何恩胜	20,933,700.00	41.05%	20,933,700.00	41.05%
合计	<u>51,000,000.00</u>	<u>100.00%</u>	<u>51,000,000.00</u>	<u>100.00%</u>

(7) 2015 年 6 月 29 日，有限公司第五次增资

2015 年 6 月 2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增加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本次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6,100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由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1,000 万，股东按照出资比例相应增加各自出资额；同时股东会决议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2015 年 6 月 30 日，上海辰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辰验字(2015)第 005 号验资报告，验证上述出资已到位。2015 年 6 月 30 日，依法取得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此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单位：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任显初	35,961,300.00	58.95%	35,961,300.00	58.95%
何恩胜	25,038,700.00	41.05%	25,038,700.00	41.05%
合计	<u>61,000,000.00</u>	<u>100.00%</u>	<u>61,000,000.00</u>	<u>100.00%</u>

(8) 2015 年 6 月 29 日，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6 月 29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任显初转让所持有 9.66% 的股权给叶田华；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6.73% 股权给叶田华；任显初转让所持有 2.46% 的股权给于秋花；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1.64% 的股权给黄丽文；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1.64%的股权给邹媛娟；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49%的股权给周爱松；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66%的股权给陈章翠；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49%的股权给黄豪毅；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82%的股权给杨奕璇；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82%的股权给周爱华；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49%的股权给赵旭刚；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33%的股权给求东波；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33%的股权给吴细菊；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33%的股权给杨朝东；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33%的股权给汪新太；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16%的股权给蔡成衍；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16%的股权给姜敬恩；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08%的股权给林超；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08%的股权给谢然章；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08%股权给刘向阳；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08%的股权给郭舒军；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08%的股权给龙再敏；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08%的股权给熊员忠；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08%的股权给汪志红；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05%的股权给晏日安；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05%的股权给顾得军；何恩胜转让所持有 0.02%的股权给黎饶敏；同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递交了变更申请，同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作出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此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单位：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实缴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任显初	28,566,300.00	46.83%	28,566,300.00	46.83%
何恩胜	15,213,700.00	24.95%	15,213,700.00	24.95%
叶田华	10,000,000.00	16.39%	10,000,000.00	16.39%
于秋花	1,500,000.00	2.46%	1,500,000.00	2.46%
黄丽文	1,000,000.00	1.64%	1,000,000.00	1.64%
邹媛娟	1,000,000.00	1.64%	1,000,000.00	1.64%
杨奕璇	500,000.00	0.82%	500,000.00	0.82%
周爱华	500,000.00	0.82%	500,000.00	0.82%
陈章翠	400,000.00	0.66%	400,000.00	0.66%
周爱松	300,000.00	0.49%	300,000.00	0.49%
黄豪毅		0.49%		0.49%

	300,000.00		300,000.00	
赵旭刚	300,000.00	0.49%	300,000.00	0.49%
求东波	200,000.00	0.33%	200,000.00	0.33%
吴细菊	200,000.00	0.33%	200,000.00	0.33%
杨朝东	200,000.00	0.33%	200,000.00	0.33%
汪新太	200,000.00	0.33%	200,000.00	0.33%
蔡成衍	100,000.00	0.16%	100,000.00	0.16%
姜敬恩	100,000.00	0.16%	100,000.00	0.16%
林超	50,000.00	0.08%	50,000.00	0.08%
谢然章	50,000.00	0.08%	50,000.00	0.08%
刘向阳	50,000.00	0.08%	50,000.00	0.08%
郭舒军	50,000.00	0.08%	50,000.00	0.08%
龙再敏	50,000.00	0.08%	50,000.00	0.08%
熊员忠	50,000.00	0.08%	50,000.00	0.08%
汪志红	50,000.00	0.08%	50,000.00	0.08%
晏日安	30,000.00	0.05%	30,000.00	0.05%
顾得军	30,000.00	0.05%	30,000.00	0.05%
黎饶敏	10,000.00	0.02%	10,000.00	0.02%
合计	<u>61,000,000.00</u>	<u>100.00%</u>	<u>61,000,000.00</u>	<u>100.00%</u>

(9) 2015 年 10 月 8 日，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9 月 14 日，亨得利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一致同意亨得利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亨得利有限 28 名自然人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按现有出资比例，以亨得利有限不高于经审计账面值且不高于评估值的净资产折合为股份公司股份，每股面值 1 元，共折合成 61,000,000 股，股份公司注册资本 6,100 万元，净资产超出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金。2015 年 9 月 15 日，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2015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刘帆担任职工监事。2015 年 9 月 29 日，召开创立大会，一致同意设立亨得利股份，并通过《公司章程》；创立大会还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任显初为公司董事长，聘任任显初为公司总经理，聘何恩胜为副总经理，聘任于秋花为财务总监；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汪志红为监事会主席。2015 年 9 月 10 日，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亚会 B 审字（2015）648 号《审计报告》，对亨得利有限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经审计，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亨得利有限经审计的财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 65,301,062.37 元。2015 年 9 月 23 日，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京

信评报字（2015）第 197 号《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亨得利有限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8,123.30 万元。亚太（集团）会计事务所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为公司出具亚会 B 验字（2015）235 号《验资报告》：经验审，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全体发起人按照发起人协议、章程规定，以不高于审计值且不高于评估值的亨得利有限净资产折合为公司股本，股份总额为 61,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余额作为资本公积。公司就上述变更事项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5 年 10 月 8 日，公司领取了变更后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60600558493086L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此次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单位：元)：

<u>股东名称</u>	<u>出资额</u>	<u>占注册资本比例</u>
任显初	28,566,300.00	46.83%
何恩胜	15,213,700.00	24.95%
叶田华	10,000,000.00	16.39%
于秋花	1,500,000.00	2.46%
黄丽文	1,000,000.00	1.64%
邹媛娟	1,000,000.00	1.64%
杨奕璇	500,000.00	0.82%
周爱华	500,000.00	0.82%
陈章翠	400,000.00	0.66%
周爱松	300,000.00	0.49%
黄豪毅	300,000.00	0.49%
赵旭刚	300,000.00	0.49%
求东波	200,000.00	0.33%
吴细菊	200,000.00	0.33%
杨朝东	200,000.00	0.33%
汪新太	200,000.00	0.33%
蔡成衍	100,000.00	0.16%
姜敬恩	100,000.00	0.16%
林超	50,000.00	0.08%
谢然章	50,000.00	0.08%
刘向阳	50,000.00	0.08%
郭舒军	50,000.00	0.08%
龙再敏	50,000.00	0.08%
熊员忠	50,000.00	0.08%
汪志红	50,000.00	0.08%
晏日安	30,000.00	0.05%
顾得军	30,000.00	0.05%
黎饶敏	10,000.00	0.02%
合计	<u>61,000,000.00</u>	<u>100.00%</u>

(10) 2016 年 4 月 24 日，第六次增资

2016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此次发行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收到股转系统出具的《关于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9572 号），发行股票 2,550,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710,000 元。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出具的亚会 B 验字（2016）068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本次股票发行的资金人民币 10,710,000 元已经全部缴纳到位。并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单位：元)：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任显初	28,566,300.00	44.95%
何恩胜	15,213,700.00	23.94%
叶田华	10,000,000.00	15.7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九州 期货嘉和一号	2,550,000.00	4.01%
于秋花	1,500,000.00	2.36%
黄丽文	1,000,000.00	1.57%
邹媛娟	1,000,000.00	1.57%
杨奕璇	500,000.00	0.79%
周爱华	500,000.00	0.79%
陈章翠	400,000.00	0.63%
周爱松	300,000.00	0.47%
黄豪毅	300,000.00	0.47%
赵旭刚	300,000.00	0.47%
求东波	200,000.00	0.31%
吴细菊	200,000.00	0.31%
杨朝东	200,000.00	0.31%
汪新太	200,000.00	0.31%
蔡成衍	100,000.00	0.16%
姜敬恩	100,000.00	0.16%
林超	50,000.00	0.08%
谢然章	50,000.00	0.08%
刘向阳	50,000.00	0.08%
郭舒军	50,000.00	0.08%
龙再敏	50,000.00	0.08%
熊员忠	50,000.00	0.08%
汪志红	50,000.00	0.08%

晏日安	30,000.00	0.05%
顾得军	30,000.00	0.05%
黎饶敏	10,000.00	0.02%
合计	<u>63,550,000.00</u>	<u>100.00%</u>

10、财务报告的批准：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江西德镍金属发展有限公司、投资的其他企业为北京盛世汇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子公司情况：江西德镍金属发展有限公司

2003 年 2 月 20 日，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西德镍金属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镍公司”）成立。江西德镍金属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注册地江西省鹰潭市余江县中童镇，经营范围：设计、制造、销售高精度、高性能眼镜行业用铜合金线材、制造、开发相关的技术、设备及科技咨询服务及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2015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取得德镍公司 100%股权。

2、投资的其他企业情况：北京盛世汇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015 年 12 月 25 日，本公司投资的其他企业北京盛世汇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公司认缴出资 499 万，占股权比例 99.80%，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认缴投资款，北京盛世汇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未开展任何业务。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服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下期出资时间为 2016 年 10 月 31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39 号院 17 号楼 16 层 1906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元。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母公司应当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应当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应当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 该母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 该母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 该母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编制合并报表时，公司与被合并子公司采用的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在抵销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公司合并编制。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3) 合并财务报表的会计处理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 应收款项(如是金融企业应加贷款的内容)；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其他金融负债。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④ 持有至到期投资

此类金融资产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应当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该持有至到期投资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

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应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⑤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贷款和应收款项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通常是指企业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⑦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通常情况下,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应当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应当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其他金融负债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从公司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

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 金融资产(此处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② 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6) 本期内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等。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指应收款项余额占应收款项合计 30%以上且金额 5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若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为账龄组合和无风险组合，账龄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无风险组合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等。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账龄分析法；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内(含 1 年)	5.00%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长期应收款应当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以及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 ①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②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③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0、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确认标准

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①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①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② 可收回金额。

11、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除对外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①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②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④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 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指合营企业)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在权益法核算时，当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对被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在确认投资损益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	5.00	2.38
机器设备	15	5.00	6.33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

- ①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②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3、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 1 年及 1 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 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

计净残值率如下：

<u>名称</u>	<u>使用年限</u>	<u>预计净残值率（%）</u>
土地使用权	42 年	-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5) 内部研究开发

①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5、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

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 辞退福利

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7、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金属材料框丝及圆丝产品等，具体确认标准如下：

本公司的商品销售收入，一般情况下销售商品发出后，以对方收到货且签收作为收入确认原则。

1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

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20、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① 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需将支付或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②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对于承租人在经营租赁中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③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承租人对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 出租人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承租人应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承租人将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① 租金的处理

出租人应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

②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是指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的可

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应当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③ 租赁资产折旧的计提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出租人对类似应折旧资产通常所采用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④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⑤ 出租人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确认租金收入。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出租人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⑥ 经营租赁资产在财务报表中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仍然留在出租人一方，因此出租人将出租资产作为自身拥有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如果出租资产属于固定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项下，如果出租资产属于流动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有关流动资产项下。

(3)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2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 15 号），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① 资产负债表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② 利润表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将原“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改为“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③ 股东权益变动表

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 15 号文进行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2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

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五、税项

报告期内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或 25%

注：① 母公司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 3 年，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5 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于 2015 年 9 月 16 日取得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江西省国家税务局、江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36000065），有效期为 3 年，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8 月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取得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6000075），有效期为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期企业所得税实际按 15% 的税率计缴。

② 子公司江西德镍金属发展有限公司独立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③ 分公司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独立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252,258.17	186,017.71
银行存款	18,337,977.76	23,015,563.71
其他货币资金	110,000.00	-
合计	<u>18,700,235.93</u>	<u>23,201,581.42</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110,000.00	-

(1) 本公司无存放在境外的银行存款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3,495,679.05	17,800,286.66
合计	<u>23,495,679.05</u>	<u>17,800,286.66</u>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694,340.61	100.00%	2,198,661.56	8.56%	23,495,679.05
其中：账龄组合	25,694,340.61	100.00%	2,198,661.56	8.56%	23,495,679.05
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u>25,694,340.61</u>	<u>100.00%</u>	<u>2,198,661.56</u>	<u>8.56%</u>	<u>23,495,679.05</u>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42,015.38	100.00%	1,141,728.72	6.03%	17,800,286.66
其中：账龄组合	18,942,015.38	100.00%	1,141,728.72	6.03%	17,800,286.66
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u>18,942,015.38</u>	<u>100.00%</u>	<u>1,141,728.72</u>	<u>6.03%</u>	<u>17,800,286.66</u>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471,217.88	1,073,560.89	5.00%
1-2 年	709,180.75	70,918.08	10.00%
2-3 年	3,513,941.98	1,054,182.59	30.00%
合计	<u>25,694,340.61</u>	<u>2,198,661.56</u>	

账龄	期初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105,386.81	755,269.35	5.00%
1-2 年	3,822,645.99	382,264.60	10.00%
2-3 年	13,982.58	4,194.77	30.00%
合计	<u>18,942,015.38</u>	<u>1,141,728.72</u>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56,932.84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本报告期无发生核销大额应收账款情况。

(5) 期末余额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项灵军	非关联方	4,345,279.56	217,263.98	1 年以内	16.91%
温州市爱氏光学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63,476.00	188,173.80	1 年以内	14.65%
温州宏鸿眼镜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54,819.00	77,740.95	1 年以内	6.05%
温州市瓯海眼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3,203.00	58,160.15	1 年以内	4.53%
江西文华光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3,734.40	48,186.72	1 年以内	3.75%
合计		<u>11,790,511.96</u>	<u>589,525.60</u>		<u>45.89%</u>

(7)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 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53,128.54	100.00%	2,373,068.34	100.00%
合计	<u>853,128.54</u>	<u>100.00%</u>	<u>2,373,068.34</u>	<u>100.00%</u>

(2)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及其他

关联方的款项。

(3) 本年度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4)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苏州承冶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5,429.20	1 年以内	79.17%
冯冲	非关联方	108,192.00	1 年以内	12.68%
温州新时空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770.00	1 年以内	3.96%
常州市鼎顺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104.00	1 年以内	3.88%
余江县中童镇供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33.34	1 年以内	0.31%
合计		<u>853,128.54</u>		<u>100.00%</u>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867,822.15	176,939.99
合计	<u>5,867,822.15</u>	<u>176,939.99</u>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94,792.42	100.00%	326,970.27	5.28%	5,867,822.15
其中：账龄组合	6,194,792.42	100.00%	326,970.27	5.28%	5,867,822.15
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u>6,194,792.42</u>	<u>100.00%</u>	<u>326,970.27</u>	<u>5.28%</u>	<u>5,867,822.15</u>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8,884.20	100.00%	11,944.21	6.32%	176,939.99
其中：账龄组合	188,884.20	100.00%	11,944.21	6.32%	176,939.99
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u>188,884.20</u>	<u>100.00%</u>	<u>11,944.21</u>	<u>6.32%</u>	<u>176,939.99</u>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050,179.50	302,508.98	5.00%
1-2 年	94,612.92	9,461.29	10.00%
2-3 年	50,000.00	15,000.00	30.00%
合计	<u>6,194,792.42</u>	<u>326,970.27</u>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8,884.20	6,944.21	5.00%
1-2 年	50,000.00	5,000.00	10.00%
合计	<u>188,884.20</u>	<u>11,944.21</u>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江西恒旭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0	200,000.00	1 年以内	64.57%
姚亚芳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00,000.00	1 年以内	32.29%
温州市亨得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94,612.92	9,461.29	1-2 年	1.53%
鹰潭（余江）眼镜产业园区管委会	非关联方	50,000.00	15,000.00	2-3 年	0.81%
潘大平	非关联方	50,000.00	2,500.00	1 年以内	0.81%
合计		<u>6,194,612.92</u>	<u>326,961.29</u>		<u>100.00%</u>

备注：其他应收江西恒旭实业有限公司期末余额款项 4,000,000.00 元及姚亚芳期末余额款项 2,000,000.00 元，已分别于 2019 年 2 月及 1 月收回。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6,094,792.42	138,884.2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借款	50,000.00	-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	50,000.00
其他	-	-
合计	<u>6,194,792.42</u>	<u>188,884.20</u>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发生额计提坏账准备 315,026.0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5) 其他应收款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详见附注十。

(6)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金额为 94,612.92 元。

(7)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06,549,943.17	-	106,549,943.17
周转材料	721,881.89	-	721,881.89
库存商品	9,283,695.10	-	9,283,695.10
合计	<u>116,555,520.16</u>	=	<u>116,555,520.16</u>

存货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82,239,815.92	-	82,239,815.92
周转材料	338,692.06	-	338,692.06
库存商品	8,679,370.03	-	8,679,370.03
合计	<u>91,257,878.01</u>	=	<u>91,257,878.01</u>

(2) 报告期末存货不存在减值情况。

(3) 报告期末用于担保的存货情况：

截止期末余额中原材料及产成品价值不低于壹仟万元整的存货已被抵押，作为本公司获得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江支行融资 15,500,000.00 元的担保物，抵押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26 至

2021 年 3 月 25 日。

6、其他流动资产

<u>项目</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增值税留抵税额	297,644.97	548,008.33
合计	<u>297,644.97</u>	<u>548,008.33</u>

7、固定资产

<u>项目</u>	<u>期末数</u>	<u>期初数</u>
固定资产	41,484,870.61	44,631,737.59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u>41,484,870.61</u>	<u>44,631,737.59</u>

(1) 固定资产情况

<u>项目</u>	<u>房屋建筑物</u>	<u>机器设备</u>	<u>运输设备</u>	<u>电子设备及其 他</u>	<u>合计</u>
①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15,106,378.27	52,220,831.84	394,232.28	2,359,765.56	70,081,207.95
本期增加金额	-	425,996.98	-	145,313.55	571,310.53
其中：购置	-	425,996.98	-	145,313.55	571,310.53
本期减少金额	-	23,076.90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23,076.90	-	-	-
期末余额	15,106,378.27	52,623,751.92	394,232.28	2,505,079.11	70,629,441.58
② 累计折旧					
期初余额	3,036,811.20	19,807,024.84	351,309.87	2,254,324.45	25,449,470.36
本期增加金额	332,380.14	3,322,827.43	19,928.93	19,964.11	3,695,100.61
其中：计提	332,380.14	3,322,827.43	19,928.93	19,964.11	3,695,100.61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	-
期末余额	3,369,191.34	23,129,852.27	371,238.80	2,274,288.56	29,144,570.97
③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	-	-	-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其中：计提	-	-	-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其中：处置或报废	-	-	-	-	-
期末余额	-	-	-	-	-

④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u>11,737,186.93</u>	<u>29,493,899.65</u>	<u>22,993.48</u>	<u>230,790.55</u>	<u>41,484,870.61</u>
期初账面价值	<u>12,069,567.07</u>	<u>32,407,276.05</u>	<u>49,453.36</u>	<u>105,441.11</u>	<u>44,631,737.59</u>

(2)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5) 本年度无以明显高于账面价值的价格出售固定资产的情况。

(6) 期末用于担保的固定资产资产情况：

截至期末余额中原值为 15,106,378.27 元、净值为 11,737,186.93 元的房屋建筑物及原值为 49,750,282.36 元、账面净值为 28,512,235.94 元的机器设备已被抵押，作为本公司获得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江支行融资 15,500,000.00 元及中国邮政银行余江支行融资 10,080,000.00 元的担保物。

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u>项目</u>	<u>土地使用权</u>
① 账面原值	
期初余额	638,000.00
本期增加金额	-
本期减少金额	-
期末余额	638,000.00
② 累计摊销	
期初余额	108,865.05
本期增加金额	15,190.47
其中：计提	15,190.47
本期减少金额	-
期末余额	124,055.52
③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本期减少金额	-
期末余额	-

④ 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513,944.48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529,134.95

(2) 期末用于担保的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期末余额本公司原值为 638,000.00 元，账面净值为 513,944.48 元的无形资产已被抵押，作为本公司获得中国邮政银行余江支行融资 10,080,000.00 元及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江支行融资 15,500,000.00 元的担保物。

(3) 土地使用权明细：

名称	类型	取得方式	取得日期	初始金额	摊销方法	摊销期限	2018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剩余摊销期限（月）
赣（2017）余江县不动产权第0000019号	土地使用权	受让	2010/11/4	638,000.00	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42年	513,944.48	406
赣（2017）余江县不动产权第0001273号								

9、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525,631.83	458,226.24	1,153,672.93	200,871.73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724,875.79	108,731.37	1,190,932.89	178,639.93
合计	<u>3,250,507.62</u>	<u>566,957.61</u>	<u>2,344,605.82</u>	<u>379,511.66</u>

10、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80,000.00	10,080,000.00
保证借款	4,000,000.00	-
信用借款	3,200,000.00	9,750,000.00
合计	<u>17,280,000.00</u>	<u>19,830,000.00</u>

注：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邮政银行余江支行签订编号为：36003564100218010002 的《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200 万元人民币，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 1,008 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12 日—2019 年 1 月 11 日，

固定利率：5.4375%。由江西省信用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并与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18）保委字第 2 号的《委托担保协议》，同时公司与江西省信用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8）保抵字第 4 号的《反担保抵押合同》，以其机器设备作抵押，抵押情况详见“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之 7”，并与江西省信用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专利权质押合同》，以公司取得的专利权证作质押；子公司江西德镍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与江西省信用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8）保抵字第 3 号的《反担保抵押合同》，以其房屋及土地作抵押，抵押情况详见“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之 7、8”；公司与子公司共同与江西省信用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编号为：（2018）保企字第 1 号的《反担保保证合同》提供反担保保证。

该笔借款也由任显初、何恩胜、叶田华、于秋花向中国邮政银行余江支行提供保证担保。

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江支行签订编号为：YJ-2018-02 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450 万元人民币，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 4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2018 年 5 月 16 日—2019 年 5 月 15 日，利率为 5.655%。由江西省科技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并与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2018）赣科保委字第 6007 号的《委托担保协议》，并由任显初、何恩胜与江西省科技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编号为：（2018）赣科保个字第 6007 号的《反担保保证合同》提供反担保保证。

江西德镍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余江支行签订编号为：YJ-2018-07 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320 万元人民币，借款日期为：2018 年 9 月 18 日—2019 年 9 月 16 日，利率为 4.350%，该笔借款为江西省建设银行授信政策及《财园信贷通试点管理办法》的情况下，给予金融资金支持，属于地方政策，由政府担保。

担保情况详见“附注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 5、关联担保情况”。

11、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6,305,316.38	5,182,765.92
合计	<u>6,305,316.38</u>	<u>5,182,765.92</u>

(1) 按账龄划分的应付账款

<u>账龄</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1 年以内	6,305,316.38	5,182,765.92
合计	<u>6,305,316.38</u>	<u>5,182,765.92</u>

(2) 本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 截至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单位情况:

<u>单位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u>期末余额</u>	<u>年限</u>	<u>占总金额比例</u>
温州奥锐拓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12,673.42	1 年以内	41.44%
深圳鸿泽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0,684.00	1 年以内	38.07%
洪志东	非关联方	487,255.10	1 年以内	7.73%
江阴圣曼不锈钢线棒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3,176.65	1 年以内	5.92%
鹰潭宝泰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040.00	1 年以内	2.41%
合计		<u>6,025,829.17</u>		<u>95.57%</u>

12、预收款项

(1) 按账龄划分的预收账款

<u>账龄</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1 年以内	25,138.60	126,229.91
1-2 年	3,814.50	-
合计	<u>28,953.10</u>	<u>126,229.91</u>

(2) 截至期末余额本公司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 截至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收账款单位情况:

<u>单位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u>期末余额</u>	<u>年限</u>	<u>占总金额比例</u>
温州欧雅眼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00.80	1 年以内	21.07%
温州市爱肯眼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90.00	1 年以内	20.34%
福建宾岛光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1 年以内	17.27%
玉环伟骏眼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	1 年以内	10.36%
厦门顶视光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14.00	1 年以内	9.72%
合计		<u>22,804.80</u>		<u>78.76%</u>

1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u>项目</u>	<u>期初余额</u>	<u>本期增加</u>	<u>本期减少</u>	<u>期末余额</u>
-----------	-------------	-------------	-------------	-------------

短期薪酬	463,114.00	5,276,412.83	5,402,222.97	337,303.8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81,336.47	481,336.47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u>463,114.00</u>	<u>5,757,749.30</u>	<u>5,883,559.44</u>	<u>337,303.86</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7,763.06	4,768,002.42	4,888,461.62	337,303.86
职工福利费	-	233,665.02	233,665.02	-
社会保险费	-	216,148.16	216,148.1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91,612.60	191,612.60	-
工伤保险费	-	12,229.95	12,229.95	-
生育保险费	-	12,305.61	12,305.61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350.94	58,597.23	63,948.17	-
短期带薪缺勤	-	-	-	-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u>463,114.00</u>	<u>5,276,412.83</u>	<u>5,402,222.97</u>	<u>337,303.86</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465,321.52	465,321.52	-
失业保险费	-	16,014.95	16,014.95	-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u>-</u>	<u>481,336.47</u>	<u>481,336.47</u>	<u>-</u>

14、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	-
企业所得税	3,409,971.94	3,137,710.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4,854.65	90,704.14
教育费附加	21,952.28	7,498.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634.97	4,999.13
房产税	17,597.15	17,597.15
土地使用税	22,428.02	22,427.96
环境保护税	1,166.67	-
个人所得税	316.69	787.8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印花税	1,165.20	1,023.80
合计	<u>3,604,087.57</u>	<u>3,282,748.74</u>

15、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	187,176.88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8,000,000.00	26,068,331.41
合计	<u>18,000,000.00</u>	<u>26,255,508.29</u>

(1)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42,176.88
非金融机构借款应付利息	-	145,000.00
合计	=	<u>187,176.88</u>

(2) 按账龄划分的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	26,068,331.41
1-2 年	18,000,000.00	-
合计	<u>18,000,000.00</u>	<u>26,068,331.41</u>

(3)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借款	15,000,000.00	22,500,000.00
往来款	3,000,000.00	3,261,782.91
保证金	-	200,000.00
应付费用	-	106,548.50
合计	<u>18,000,000.00</u>	<u>26,068,331.41</u>

(4) 截至期末余额本公司无其他应付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5) 截至期末余额本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非金融机构借款为 15,000,000.00 元。

16、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500,000.00	-
合计	<u>15,500,000.00</u>	<u>=</u>

注：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上饶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江支行签订编号为 06818103613 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 1,600 万元人民币，截至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 1,550 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26 日至 2021 年 3 月 25 日，固定利率 6.800%，并签订编号为 06818103613-1 的《委托贷款抵押合同》，以其不动产作抵押，抵押情况详见“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之 7、8”，同时签订编号为 06818103613-2 的《委托贷款质押合同》，以其存货作质押，质押情况详见“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之 5”，该笔贷款并由任显初、何恩胜、叶田华、张春棉与上饶银行余江支行签订编号为 06818103613-3 的《委托贷款保证合同》提供保证担保。

17、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环保设施专项款	400,000.00	-	-	400,000.00	环保设施专项款
合计	<u>400,000.00</u>	<u>=</u>	<u>=</u>	<u>400,000.00</u>	

18、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3,550,000.00	-	-	-	-	-	63,550,000.00

19、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8,870,814.50	-	-	8,870,814.50

20、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	2,952,102.19	-	2,952,102.19

21、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238,110.31	1,900,893.55	-	6,139,003.86

2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取或 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698,855.28	30,387,543.87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698,855.28	30,387,543.87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70,260.31	20,386,121.00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900,893.55	2,074,809.59	按净利润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内部结转(净资产折股)	-	-	-
加: 其他转入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u>65,368,222.04</u>	<u>48,698,855.28</u>	=

2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954,085.77	61,323,626.24	113,732,036.52	77,969,566.62
合计	<u>97,954,085.77</u>	<u>61,323,626.24</u>	<u>113,732,036.52</u>	<u>77,969,566.62</u>

(2) 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框丝及圆丝材料销售	97,954,085.77	61,323,626.24	113,732,036.52	77,969,566.62
合计	<u>97,954,085.77</u>	<u>61,323,626.24</u>	<u>113,732,036.52</u>	<u>77,969,566.62</u>

(3)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华东	83,277,198.53	85.02%	94,527,473.55	83.12%
华中	13,173,774.85	13.45%	17,609,454.72	15.48%
华南	1,503,112.39	1.53%	1,595,108.25	1.40%
合计	<u>97,954,085.77</u>	<u>100.00%</u>	<u>113,732,036.52</u>	<u>100.00%</u>

(4) 本期发生额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u>单位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u>金额</u>	<u>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u>
项灵军	非关联方	16,747,950.77	17.10%
温州市瓯海眼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26,299.14	5.44%
浙江通达光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46,218.51	5.05%
台州华强眼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98,242.31	3.88%
温州宏鸿眼镜有限公司	关联方	3,459,059.48	3.53%
合计		<u>34,277,770.21</u>	<u>34.99%</u>

24、税金及附加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5,641.75	141,078.65
教育费附加	149,471.65	79,604.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99,647.75	53,069.54
房产税	70,386.20	70,386.80
城镇土地使用税	89,711.58	89,711.58
印花税	37,693.00	50,227.16
环境保护税	12,589.71	-
合计	<u>715,141.64</u>	<u>484,078.06</u>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5、销售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工资	302,448.00	320,648.81
差旅费	48,449.96	123,390.47
办公费	35,641.18	35,668.75
业务招待费	23,188.48	17,903.49
租赁费（房租）	240,000.00	306,866.04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620,590.81	323,424.32
其他	74,036.00	22,909.22
运费	423,877.76	561,860.40
品牌设计费	-	59,000.00
代理商业务提成费	194,405.50	1,038,211.85
合计	<u>1,962,637.69</u>	<u>2,809,883.35</u>

26、管理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职工薪酬	1,680,245.70	1,645,461.70
办公费用	220,596.94	413,688.09
差旅费	78,437.53	108,115.74
折旧费	99,921.31	119,344.93
咨询服务费	557,251.14	1,600,880.39
无形资产摊销	15,190.47	15,190.47
业务招待费	84,959.38	130,356.76
交通费	60,457.22	87,703.77
其他	119,239.75	22,924.71
团体会员费	152,960.38	90,550.00
维修费	139,235.71	51,223.34
专利年费	14,343.40	96,037.78
排污费	43,103.45	20,000.00
工会经费	58,597.23	63,636.21
安全生产费	2,952,102.19	-
合计	<u>6,276,641.80</u>	<u>4,465,113.89</u>

27、研发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材料费	2,980,276.82	2,959,661.47
人工费	1,184,527.71	1,005,260.19
折旧费	148,779.77	102,777.08
其他费用	481,047.74	661,808.78
合计	<u>4,794,632.04</u>	<u>4,729,507.52</u>

28、财务费用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利息支出	2,372,359.22	2,643,231.87
减：利息收入	10,433.15	9,565.21
手续费	249,713.75	349,946.92
其他	2,484.15	3,089.45
合计	<u>2,614,123.97</u>	<u>2,986,703.03</u>

29、资产减值损失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坏账损失	1,373,799.19	-1,280,314.0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u>1,373,799.19</u>	<u>-1,280,314.09</u>

30、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香港眼镜展会补贴	10,400.00	-
废旧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退税	445,916.82	-
合计	<u>456,316.82</u>	<u>=</u>

31、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972,552.00	2,439,973.00	2,972,552.00
其他	43,466.64	7.20	43,466.64
合计	<u>3,016,018.64</u>	<u>2,439,980.20</u>	<u>3,016,018.64</u>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园区产业发展引导基金	2,797,752.00	2,244,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信委关于现代企业制度项目补贴	154,800.00	-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赞助项目	2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香港眼镜展会补贴	-	34,300.00	与收益相关
公共就业人才服务局补贴	-	11,673.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2,972,552.00</u>	<u>2,439,973.00</u>	

32、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	10,000.00	-
其他	7,434.22	-	7,434.22
合计	<u>7,434.22</u>	<u>10,000.00</u>	<u>7,434.22</u>

3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75,570.08	3,603,004.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7,445.95	8,352.91
合计	<u>3,788,124.13</u>	<u>3,611,357.34</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利润总额	22,358,384.44	23,997,478.3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53,757.67	3,599,621.7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8,684.43	198,009.6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01,373.88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73,905.55	165,921.2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项目	-359,597.40	-352,195.33
所得税费用	3,788,124.13	3,611,357.34

3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政府补助收入	3,228,868.82	2,439,973.00
收到往来款及其它	36,836,059.58	93,324,415.78
收利息收入	10,433.15	9,565.21
合计	<u>40,075,361.55</u>	<u>95,773,953.99</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其他事项	42,185.60	363,036.37
支付费用有关的现金	6,592,099.15	8,487,935.23
支付往来款	43,106,125.21	95,581,820.83
合计	<u>49,740,409.96</u>	<u>104,432,792.43</u>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质押保证金	-	2,400,000.00
非金融机构借款	-	22,500,000.00
合计	=	<u>24,900,000.00</u>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项目</u>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保证金	335,000.00	-
合计	<u>335,000.00</u>	<u>=</u>

3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570,260.31	20,386,121.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73,799.19	-1,280,314.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95,100.61	3,707,702.92
无形资产摊销	15,190.47	15,190.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2,559,536.10	2,643,231.87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87,445.95	8,352.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5,297,642.15	-18,063,428.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843,765.84	8,263,268.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9,357,760.60	-1,148,933.80
其他	2,952,102.1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0,625.67	14,531,191.33
②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1 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③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590,235.93	23,201,581.4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3,201,581.42	13,469,807.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4,611,345.49</u>	<u>9,731,774.39</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①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252,258.17	186,017.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337,977.76	23,015,563.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3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③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8,590,235.93</u>	<u>23,201,581.42</u>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公司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公司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本期无反向购买业务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无处置子公司业务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期无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西德镍金属发展有限公司	鹰潭市	鹰潭市	设计、制造、销售高精度、高性能眼镜行业用铜合金线材、制造、开发相关的技术、设备及科技咨询服务及本企业自产	100.00	受让取得

<u>子公司名称</u>	<u>主要经营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持股比例</u>	<u>取得方式</u>
				直接 间接	
			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2、在其他企业中的权益

<u>投资企业名称</u>	<u>主要经营地</u>	<u>注册地</u>	<u>业务性质</u>	<u>持股比例</u>	<u>取得方式</u>
				直接 间接	
北京盛世汇鑫投资管理中 心(有限合伙)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服务。(“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下期出资时间为2016年10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99.800%	原始取得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

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贷款。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无外汇交易事项。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测的现金流量。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综合运用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股东任显初与何恩胜。何恩胜与任显初俩人为夫妻关系，俩人共持有公司 62.59%的股份。任显初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何恩胜担任副总经理，两人于 2015 年 6 月 30 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根据一致行动协议，双方对公司经营决策、股东大会

决议和董事会的任免具有重大影响。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1	任显初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	何恩胜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
3	温州市瓯海盛奇五金拉丝厂	实际控制人亲属控制的企业
4	温州宏鸿眼镜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及其配偶控制的企业
5	深圳市百盛眼镜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企业
6	温州市亨得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7	余江县显恩废旧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母亲投资的企业（已注销）
8	温州市富得利金属拉丝厂	实际控制人妹妹投资的企业
9	温州市鹿城富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妹妹投资的企业
10	北京盛世汇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11	叶田华	公司股东、董事
12	张春棉	公司股东叶田华妻子
13	潘剑青	公司董事
14	于秋花	公司股东、董事、财务负责人
15	汪志红	公司股东、信息披露负责人
16	龙再敏	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
17	汪爱英	其他关联方
18	赵愧	公司监事
19	赵凡凡	公司职工监事

4、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温州宏鸿眼镜有限公司	眼镜框丝圆丝销售	3,459,059.48	5,658,001.60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u>出租方名称</u>	<u>租赁资产种类</u>	<u>本期确认的租赁费</u>	<u>上期确认的租赁费</u>
温州市亨得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240,000.00	240,000.00

5、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任显初	10,080,000.00	2018/1/12	2019/1/11	是
何恩胜		2018/1/12	2019/1/11	是
叶田华		2018/1/12	2019/1/11	是
于秋花		2018/1/12	2019/1/11	是
任显初	4,000,000.00	2018/5/16	2019/5/15	否
何恩胜		2018/5/16	2019/5/15	否
任显初	15,500,000.00	2018/3/26	2021/3/25	否
何恩胜		2018/3/26	2021/3/25	否
叶田华		2018/3/26	2021/3/25	否
张春棉		2018/3/26	2021/3/25	否

6、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与公司关系	期初占用资 金余额	本期资金拆入 累计	本期资金拆 出累计	期末占用资 金余额
温州市亨得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38,884.20	240,000.00	284,271.28	94,612.92
任显初	实际控制人	-	1,088,566.00	1,088,566.00	-
汪爱英	其他关联方	-	13,293,500.00	13,293,500.00	-
合计		<u>138,884.20</u>	<u>14,622,066.00</u>	<u>14,666,337.28</u>	<u>94,612.92</u>

7、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u>项目名称</u>	<u>关联方</u>	<u>期末余额</u>	<u>期初余额</u>
应收账款	温州宏鸿眼镜有限公司	1,554,819.00	380,525.00
其他应收款	温州市亨得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4,612.92	138,884.20
其他应付款	汪爱英	-	261,782.91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止期末余额，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止期末余额，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3,495,679.05	17,800,286.66
合计	<u>23,495,679.05</u>	<u>17,800,286.66</u>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694,340.61	100.00%	2,198,661.56	8.56%	23,495,679.05
其中：账龄组合	25,694,340.61	100.00%	2,198,661.56	8.56%	23,495,679.05
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u>25,694,340.61</u>	<u>100.00%</u>	<u>2,198,661.56</u>	<u>8.56%</u>	<u>23,495,679.05</u>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942,015.38	100.00%	1,141,728.72	6.03%	17,800,286.66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其中：账龄组合	18,942,015.38	100.00%	1,141,728.72	6.03%	17,800,286.66
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u>18,942,015.38</u>	<u>100.00%</u>	<u>1,141,728.72</u>	<u>6.03%</u>	<u>17,800,286.66</u>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1,471,217.88	1,073,560.89	5.00%
1-2 年	709,180.75	70,918.08	10.00%
2-3 年	3,513,941.98	1,054,182.59	30.00%
合计	<u>25,694,340.61</u>	<u>2,198,661.56</u>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5,105,386.81	755,269.35	5.00%
1-2 年	3,822,645.99	382,264.60	10.00%
2-3 年	13,982.58	4,194.77	30.00%
合计	<u>18,942,015.38</u>	<u>1,141,728.72</u>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56,932.84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本报告期无发生核销大额应收账款情况。

(5) 期末余额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项灵军	非关联方	4,345,279.56	217,263.98	1 年以内	16.91%
温州市爱氏光学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63,476.00	188,173.80	1 年以内	14.65%
温州宏鸿眼镜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54,819.00	77,740.95	1 年以内	6.05%
温州市瓯海眼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3,203.00	58,160.15	1 年以内	4.53%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江西文华光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3,734.40	48,186.72 1 年以内	3.75%
合计		<u>11,790,511.96</u>	<u>589,525.60</u>	<u>45.89%</u>

(7)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8) 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985,151.63	1,768,236.23
合计	<u>1,985,151.63</u>	<u>1,768,236.23</u>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94,612.92	100.00%	109,461.29	5.23%	1,985,151.63
其中：账龄组合	2,094,612.92	100.00%	109,461.29	5.23%	1,985,151.63
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u>2,094,612.92</u>	<u>100.00%</u>	<u>109,461.29</u>	<u>5.23%</u>	<u>1,985,151.63</u>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61,301.29	100.00%	93,065.06	5.00%	1,768,236.23
其中：账龄组合	1,861,301.29	100.00%	93,065.06	5.00%	1,768,236.23
无风险组合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	-	-	-	-	-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账准备其他应收账款					
合计	<u>1,861,301.29</u>	<u>100.00%</u>	<u>93,065.06</u>	<u>5.00%</u>	<u>1,768,236.23</u>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00,000.00	100,000.00	5.00%
1-2 年	94,612.92	9,461.29	10.00%
合计	<u>2,094,612.92</u>	<u>109,461.29</u>	<u>5.00%</u>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861,301.29	93,065.06	5.00%
合计	<u>1,861,301.29</u>	<u>93,065.06</u>	<u>5.00%</u>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总金额比例
姚亚芳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00,000.00	1 年以内	95.48%
温州市亨得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94,612.92	9,461.29	1-2 年	4.52%
合计		<u>2,094,612.92</u>	<u>109,461.29</u>		<u>100.00%</u>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094,612.92	138,884.20
员工借款	-	1,722,417.09
合计	<u>2,094,612.92</u>	<u>1,861,301.29</u>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发生额计提坏账准备 16,396.2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5)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

(7)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180,000.00	-	8,180,000.00	8,180,000.00	-	8,18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计	<u>8,180,000.00</u>	=	<u>8,180,000.00</u>	<u>8,180,000.00</u>	=	<u>8,180,000.00</u>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江西德镍金属发展有限公司	8,180,000.00	-	-	8,180,000.00	-	-
合计	<u>8,180,000.00</u>	=	=	<u>8,180,000.00</u>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7,824,580.58	63,065,523.49	113,732,036.52	78,253,296.39
合计	<u>97,824,580.58</u>	<u>63,065,523.49</u>	<u>113,732,036.52</u>	<u>78,253,296.39</u>

(2) 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框丝圆丝材料销售	97,824,580.58	63,065,523.49	113,732,036.52	78,253,296.39
合计	<u>97,824,580.58</u>	<u>63,065,523.49</u>	<u>113,732,036.52</u>	<u>78,253,296.39</u>

(3)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华东	83,147,693.34	85.00%	94,527,473.55	83.12%
华中	13,173,774.85	13.47%	17,609,454.72	15.48%
华南	1,503,112.39	1.53%	1,595,108.25	1.40%
合计	<u>97,824,580.58</u>	<u>100.00%</u>	<u>113,732,036.52</u>	<u>100.00%</u>

(4) 本期发生额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项灵军	非关联方	16,747,950.77	17.12%
温州市瓯海眼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26,299.14	5.44%
浙江通达光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46,218.51	5.06%
台州华强眼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98,242.31	3.88%
温州宏鸿眼镜有限公司	关联方	3,459,059.48	3.54%
合计		<u>34,277,770.21</u>	<u>35.04%</u>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72,552.00	2,439,97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032.42	-9,992.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计	3,008,584.42	2,429,980.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458,407.66	369,475.05
合计	<u>2,550,176.76</u>	<u>2,060,505.15</u>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期发生额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9%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90%	0.25	0.25

上期发生额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4%	0.32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4%	0.29	0.29

鹰潭市亨得利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档案室